

证券代码：300299

证券简称：富春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88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上海力珩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力珩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上海力珩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上海力珩	否	6,000,000	2017-7-26	2017-10-9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11%
上海力珩	否	975,000	2017-6-27	2017-10-9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92%
合计	-	6,975,000	-	-		28.03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海力珩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睿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睿临”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,309,58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5.49%。上海力珩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,885,1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37%，其中累计被质押股份 6,435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.8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3%。上海睿临直接持有公司股份

6,424,47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3%，其中累计被质押股份 6,42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9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3%。上海力珩和上海睿临合计被质押股份 12,85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一日